

三六四(九). 索馬利青年聯盟 Dolo 地方委員會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13)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九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索馬利青年聯盟 Dolo 地方委員會所遞之請願書 (T/Pet. 11/13)，管理當局特派 Mr. G. Fornari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08 及 T/908/Add. 1) 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畧稱：

(a) 常駐代表召開會議時偶有若干少數團體未被邀請出席，此純係無意遺漏所致；當初分發開會通知時，早已嚴飭不得有任何歧視，

(b) 對不熟悉之人士或在彼等不應說明姓名及個人履歷時，則要求彼等說明屬於何族 (Cabila)，

(c) 該請願書內所稱之“軍事行動”乃是一九五〇年四月九日夜晚 Dolo 警備司令據報郊外有若干敵對份子擬襲擊 Carabinieri 兵營，故遣派半履帶車三輛，前往該營增防；四十五分鐘後該三輛半履帶車即駛返警備司令部，未曾放射一彈，

(d) 二十名索馬利蘭人之被捕，乃由於違犯法律或法令之故，經過合法調查後，此等犯人即解往摩加地司阿 (Mogadiscio) 聽候審訊，

(e) 至於所控前往 Dolo 開會反對索馬利青年聯盟 Dolo 支部一節，經查 Hisbia Dighil 及 Mirifle 分會會員，係奉准後前往 Dolo 與該會其他會員共同參加慶祝回教九月齋之盛會，

(f) 又據指控該黨之各種分子被驅逐出境一事，均係妄說，全無根據，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決定在此種情況下，理事會無須採取其他行動；

三.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一九五一年七月二日，
第三六四次會議。

三六五(九). 摩加地司阿索馬利青年聯盟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14)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九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摩加地司阿索馬利青年聯盟所遞之請願書 (T/Pet. 11/14)，管理當局特派 Mr. G. Fornari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08) 及特派代表就該請願書中若干點所作之口頭陳述，其內容已節載於請願書專設委員會致理事會報告書⁶內，

託管理事會

關於 Baidoa 事變問題，

一. 認為就索馬利蘭現下平靜情形觀之，Baidoa 事變大致已圓滿解決；

二. 備悉義大利管理當局已發給難民補助金；

三. 建議管理當局確保遭受事變損害而仍有權要求賠償者得申請主管機關核辦；

四. 並建議管理當局採取必要措施確使申請人明瞭申請手續；

關於司法、寄寓自由、移入、個人地位、行政事務、教育、財政、義籍官員、旗幟使用等問題，

五.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對請願書中各項問題所發表之種種意見；

六. 促請請願人注意請願書中所提各項問題業經託管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託管領土情況時一併審議，今後並擬繼續照此辦理；

七. 促請請願人注意託管理事會於第九屆會所通過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各項建議⁷；

八.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九. 復請秘書長將理事會第九屆會所通過之託管理事會就索馬利蘭託管領土管理情形向大會提出之報告書原文⁸及理事會於審查託管領土管

⁶ 參閱文件 T/L. 185。

⁷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六屆會，補編第四號，

⁸ 同前。

理情形常年報告書時所舉行公開會議之正式紀錄⁹ 以及其他有關正式文件發給請願人。

一九五一年七月二日，
第三六四次會議。

三六六(九). 索馬利青年聯盟 Bardera 支部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16)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九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索馬利青年聯盟 Bardera 支部所遞之請願書(T/Pet.11/16)，管理當局特派 Mr. G. Fornari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08) 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畧稱：

(a) 一九五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Bardera 事變經調查證明係因索馬利青年聯盟會員之挑釁態度所促成，

(b) 警察之干預，純係為恢復公共程序，

(c) 所控驅逐愛國志士，無理拘禁，鞭打以及有關佩帶索馬利青年聯盟徽章之權利各節查皆無實據，

(d) 根據索馬利蘭現行義大利法典之規定凡被逮捕之人必須於二十四小時內予以釋放或依法提請法院審問，

託管理事會

關於 Bardera 事變問題：

一. 認為一九五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Bardera 事變係英國將政權移交義大利管理當局時之普遍緊張氣氛所造成；

二. 希望：索馬利蘭現既有和平氣氛存在，以後將不再有該類事變發生；

三. 建議管理當局確保遭受事變損害而仍有權要求賠償者得申請主管機關核辦；

四. 並建議管理當局採取必要措施確使申請人明瞭申請手續；

關於言論自由及結社自由等問題：

五.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⁹ 參閱託管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九屆會，第三四八次至第三五二次會議以及第三六四次、第三六九次會議。

六. 促請請願人注意各該問題業經託管理事會於逐年審查該託管領土情況時一併審議，今後並擬照此辦理；

七. 促請請願人注意託管理事會第九屆會就義管索馬利蘭所通過之各項建議¹⁰；

八. 請秘書長依照託管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九十三條之規定，將本決議案知照管理當局及請願人；

九. 復請秘書長將理事會第九屆會所通過之託管理事會就索馬利蘭託管領土管理情形向大會提出之報告書原文¹¹ 及理事會於審查託管領土管理情形常年報告書時所舉行公開會議之正式紀錄¹² 以及其他有關正式文件發給請願人。

一九五一年七月二日，
第三六四次會議。

三六七(九). 索馬利青年聯盟 Lugh Ferrandi 支部所遞有關義管索馬利蘭之請願書 (T/Pet. 11/17)

託管理事會依照憲章第八十七條(丑)款並按議事規則之規定，

業於第九屆會接受並會同關係管理當局義大利審查索馬利青年聯盟 Lugh Ferrandi 支部所遞之請願書(T/Pet. 11/17)，管理當局特派 Mr. G. Fornari 為代表，

備悉管理當局之意見書 (T/908) 及特派代表之口頭陳述，畧稱：

(a) 管理當局絕無慫恿人民彼此傾軋不和之意，

(b) 除逮捕違犯刑法或違警罰法者外，絕未逮捕任何人，

(c) 部落酋長皆由各種族團體依照習慣選出，管理當局僅予承認而已，

託管理事會

一. 促請請願人注意管理當局之意見；

二. 促請請願人注意關於個人自由、言論及結社自由、部落組織以及領土之政治進展應以民主制度為目標等問題業經託管理事會於逐年審查

¹⁰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六屆會，補編第四號。

¹¹ 同前。

¹² 參閱託管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九屆會，第三四八次至第三五二次會議，以及第三六四次、第三六九次會議。